

重庆市财政局文件

渝财会〔2023〕26号

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 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（中青年 人才培养-企业班）选拔培养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财政局，两江新区、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、万盛经开区财政局，各有关企业、有关单位：

为了做好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（中青年人才培养-企业班）选拔培养工作，按照财政部办公厅、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《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（中青年人才培养-企业班）选拔培养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办会〔2023〕15 号），现将我市开展 2023 年度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（中青年人才培养-企业班）选拔培养有关工作

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拔条件

2023 年度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（中青年人才培养-企业班）报考条件，按财办会〔2023〕15 号规定执行。

二、报名时间

发文之日起至 8 月 31 日，请自行登录重庆市财政局官网—会计之家—会计人才培养选拔考试—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培训和选拔报名中申报。

三、资格审查

现场资格审核时间定于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5 日（节假日除外）。报名者要如实填报信息并打印《2023 年度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（中青年人才培养-企业班）申请表》，连同表中所填列事项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1 份，经所在单位审查同意，签注意见并盖章后，统一交重庆市财政局会计处 523 办公室（渝北区洪湖西路 1 号）。

四、考试地点

经资格审查合格的报名者，接市财政局通知后，凭在报名系统中打印的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，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上午 8：30—12：00 在重庆财政学校（两江新区湖霞街 6 号）参加考试（考试采用闭卷计算机化方式）。通过考试进入面试的相关事宜，由财政部另行通知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请各区县各部门（单位）高度重视，广泛宣传，积极推荐并支持本地区、本单位的会计人才报名参加选拔考试，为我市选拔培养更多的优秀会计人才。

联系人：孙智琴，联系电话：67575523、67575141

附件：财政部办公厅、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《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（中青年人才培养-企业班）选拔培养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办会〔2023〕15 号）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